

证券代码：874540

证券简称：新彩股份

主办券商：德邦证券

安徽新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5日下午14时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4540	新彩股份	2026年5月12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律师进行见证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	√
2	《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	√
3	《关于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	√
4	《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	√
5	《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	√

6	《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	√
7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	√
8	《关于公司聘任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	√
9	《关于确定公司 2025 年度董监高薪酬的议案》	√

1、《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大信审字[2026]第 32-00050 号审计报告，撰写了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1）及《2025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

2、《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董事会对 2025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回顾与总结。

3、《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监事会对 2025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回顾与总结。

4、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综合公司经营情况、资金需求和可持续发展，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，稳步推动后续发展，更好维护股东长远利益，决定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派发现金股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5、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6、《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、2026 年度生产经营目标，结合行业状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7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8、《关于公司聘任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2）。

9、《关于确定公司 2025 年度董监高薪酬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制度，公司董监高按照在公司履行的管理职责、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、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、规模的薪酬水平以及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。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。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。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5 日 14 时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安徽新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地址：安徽省滁州市苏州南路 780 号；联系人：李文俊；联系电话：0550-3083399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安徽新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》

《安徽新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》

安徽新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